# 应用数学学院 2021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安排

为进一步落实《北师大珠海分校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条例》,切实抓好毕业生 毕业论文答辩工作,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答辩工作安排如下:

一、答辩委员会

主任: 侯健

副主任: 高文华 胡春华 苑飞

委员: 苑飞、赵辉艳、吴春松、侯跃龙、杜心灵、徐丽莉、周海婴、梁敏、燕飞、李玉玲、王浩宇、胡春华、任凤英、李金权、刘炜、刘永奇、周伟、丁琦、高文华、马迎秋、李艳、赵德科、冯霜、侯健、霍录景、黄喻培、谭洋、倪玉华、周庆华

秘书: 马胜敏 汤琳俐

二、答辩时间安排

2021年4月24日

上午: 8:00--12:00

下午: 14:00--18:00

三、答辩程序

- 1、论文答辩资格审查:
- (1) 根据学校要求, 欠学费学生不能参加论文答辩。
- (2) 学生必须独立完成毕业论文工作,且需经过"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管理系统"进行检测,学校设定每名学生的检测权限原则上为2次,首次检测时间为4月9日—10日,第二次检测时间为4月16日—17日。检测结果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在30%以下的毕业论文(设计),视为通过检测,可参加答辩。文字复制比大于等于30%、小于50%的毕业论文(设计),疑似有抄袭行为,由指导教师进一步认定,要求学生进行修改并进行二次检测。文字复制比大于等于50%的毕业论文(设计),由各系负责人组织专家进行认定。第二次检测后复制比仍大于30%的毕业论文(设计),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认定,申请再次检测或取消该生本次毕业论文(设计)答辩资格,该生毕业论文(设计)必须重新撰写,并延期答辩。
- (3) 答辩前一周由毕业论文指导教师确认答辩学生名单,并上报学院教务秘书。逾期延期或取消答辩资格。
  - 2、抽签:参加答辩学生需提前15至20分钟到达答辩现场,各组答辩秘书(记

录员)负责组织本组学生抽签,采用随机抽取方法排定学生答辩顺序。

## 3、答辩过程:

- (1) 学生陈述论文: 选题的依据、学术价值或现实意义; 拟解决的问题; 个人的见解; 论文的基本观点和立论的基本依据; 为写论文而阅读的参考资料, 写作过程和研究方法; 论文的优缺点; 写作的体会等。陈述时间为 5-8 分钟。
  - (2)答辩老师提问:根据学生的论文答辩组提 2-3 个相关问题,请学生回答。
  - (3)学生回答提问:答辩老师可根据学生回答情况再次提问,学生现场作答。每位同学陈述和答辩总时间为 15—20 分钟。

### 4、答辩成绩评定:

学生答辩完毕后,每位老师根据《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评定标准》给出答辩成绩,小组汇总后(取平均分)给出最终成绩。

### 四、论文评定

- 1. 论文成绩评定
- (1)指导教师根据《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评定参考标准》评阅毕业论文(设计),写出毕业论文(设计)评语,给出初步成绩(按百分制给出成绩),确定学生是否具有毕业论文(设计)答辩资格。
- (2)学院应根据毕业生人数,成立若干答辩小组,小组成员至少由3人组成,其中小组组长应具有副教授(含)以上职称。答辩小组通过对学生毕业论文(设计)完成质量及答辩情况进行评价,按照《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评定参考标准》给出最终成绩。
- (3) 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记分,优:90-100,良:80-89,中:70-79,及格:60-69,不及格:60分以下。一般情况下,90分以上不超过论文总数的20%,70分以下应有一定比例。(每组90分以上的人数不得超过本组人数的20%)

特别说明: 90 分以上的论文的重复率不能超过 20%。

(4)经过答辩,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不合格者,经修改,3周后(含)可向学院申请再次答辩,如果更换毕业论文(设计)题目,须6周后(含)向学院申请再次答辩。再次答辩合格者成绩原则上不能高于70分。

#### 2. 优秀论文评定

(1) 院级(校级)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成绩不得低于90分,且"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管理系统"检测复制比不得超过20%。

- (2) 院级(校级)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由各专业系分别推荐:
- ※院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的产生:

首先由答辩小组推荐,再经各系分别组织专家评定,报学院毕业论文(设计) 工作小组备案。

院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比例不得超过各专业系毕业论文(设计)总数的10%。院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获得者,由学院颁发荣誉证书。

※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的产生:

各专业系分别将推荐的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名单提交学院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小组,由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小组审定后报教务处审批。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比例不超过院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总数的20%,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获得者,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院级(校级)优秀指导教师评选

根据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指导教师评选办法,各专业组织评选推荐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指导教师,院级毕业论文(设计)优秀指导教师每专业评选2-3名,学院颁发证书并给予适当的奖励。在此基础上每个专业推荐一名校级毕业论文(设计)优秀指导教师并提交学院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小组,经学院毕业论文(设计)工作小组审定后报教务处审批,校级毕业论文(设计)优秀指导教师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。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应用数学学院 2021年3月16日